

文化软实力： 我国的民俗民间体育

孙 羲 著



文化软实力： 我国的民俗民间体育

孙 曦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文化软实力：我国的民俗民间体育 / 孙曦著. —
长春 : 吉林大学出版社 , 2018.10
ISBN 978-7-5692-3594-4

I . ①文… II . ①孙… III . ①民族形式体育—体育文化—研究—中国 IV . ①G852.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41388 号

书 名：文化软实力：我国的民俗民间体育

WENHUA RUANSHILI: WO GUO DE MINSU MINJIAN TIYU

作 者：孙 禧 著

策划编辑：邵宇彤

责任编辑：邵宇彤

责任校对：郭一鹤

装帧设计：优盛文化

出版发行：吉林大学出版社

社 址：长春市人民大街 4059 号

邮政编码：130021

发行电话：0431-89580028/29/21

网 址：<http://www.jlup.com.cn>

电子邮箱：jdcbs@jlu.edu.cn

印 刷：定州启航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710mm × 1000mm 1/16

印 张：13

字 数：234 千字

版 次：2019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2019 年 1 月第 1 次

书 号：ISBN 978-7-5692-3594-4

定 价：59.00 元

前　言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发展和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加速，增强和提高我国文化软实力已成为当前我国社会面临的一项重大而紧迫的现实课题。基于文化软实力视野下的科学研究已经涉及我国社会的各个层面，也包括民俗民间体育。民俗民间体育是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它的健康发展将有利于文化软实力在体育领域的提升。探究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构成及其在民俗民间体育的表现形式，能为两者发展提供制度保障。现有与民族传统体育相关的各类制度在民俗民间体育发展的历程中起到了重要作用，但仍存在对提升国家文化软实力认识不到位、制度体系不完善、保障力度不够、活动主体行为失范、缺乏后劲等问题，难以保障民俗民间体育的健康发展。

本书从文化软实力切入，分别对民俗民间体育与文化软实力的作用、价值、文化内涵以及发展等问题进行详细论述，以期从理论和实证的角度，为我国民俗民间体育产业的发展提供有益的参考。

此外，在本书的编写过程中，参考、借鉴了国内外许多专家、学者的专著、论文和研究报告，在此对这些专家、学者表示衷心的感谢。同时，对于本书中未列出的引用文献和论著，笔者深表歉意，并同样表示感谢。由于时间及笔者水平所限，本书难免存在不足之处，在本书出版之际，真诚地欢迎各位专家、读者对本书提出宝贵的意见和建议。

目 录

第一章 导 论 / 001

- 第一节 相关概念辨析 / 001
- 第二节 文化软实力的内涵 / 010
- 第三节 文化软实力的主要部分 / 018
- 第四节 文化软实力的特点 / 036
- 第五节 民俗学与民俗体育学 / 038

第二章 新时期的呼唤：文化软实力与民俗民间体育 / 043

- 第一节 文化软实力的重要作用 / 043
- 第二节 中国传统文化及国际文化形势 / 050
- 第三节 民俗民间体育对应的文化差异 / 052
- 第四节 传承民俗民间体育对提升文化软实力的意义 / 054
- 第五节 文化软实力与民俗民间体育互动发展的关系 / 057

第三章 深植于民间：民俗民间体育的存在价值 / 063

- 第一节 民俗民间体育本质研究 / 063
- 第二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基本特征 / 069
- 第三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社会功能 / 074

第四章 文化的养分：民俗民间体育的文化内涵研究 / 082

- 第一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文化学意义 / 082
- 第二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文化内生机制 / 088
- 第三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文化演进 / 096



第五章 应运的成长：新时代的民俗民间体育 / 103

第一节 不断演进中的民俗民间体育 / 103

第二节 现代化背景下的民俗民间体育 / 125

第三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现代化认知 / 129

第六章 时代的挑战：民俗民间体育文化面临的危机 / 137

第一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外部危机 / 137

第二节 民俗民间体育的内部危机 / 145

第七章 传承与发展：文化软实力语境下的民俗民间体育发展 / 150

第一节 文化软实力在民俗民间体育中的体现 / 150

第二节 文化软实力提升目标下的我国民俗民间体育 / 177

第三节 民俗民间体育现代传承下的实践探索 / 188

参考文献 / 199

第一章 导论

第一节 相关概念辨析

一、马列经典作家对文化的认识

(一) 马克思、恩格斯对“文化”概念的使用

1. 文明

在论及社会发展的历史阶段时，马克思将“文明”阐述为“文化”，即使用“文化”的观点来定义“文明”。在解析绝对价值与剩余价值的关系时，马克思曾在《资本论》中写道：“在文化初期，已经取得的劳动生产力很低，但是需要也很低，需要是同满足需要的手段一同发展的，并且是依靠这些手段发展的。在这个文化初期，社会上依靠别人劳动来生活的那部分人的数量同直接生产者的数量相比，是微不足道的。”这里的“文化初期”是指劳动生产力较低的人类历史阶段，即人类文明程度较低的历史阶段，显而易见，此处的“文化”和“文明”所指相同。恩格斯在《反杜林论》一文中指出：“最初的、从动物界分离出来的人，在一切本质方面是和动物本身一样不自由的，但文化上的每一个进步都是迈向自由的一步。”恩格斯进一步阐发了人类从发现摩擦生火到发明蒸汽机的文化进步，这一以科技发展为代表的人类文明的发展历程也是人类迈向自由的历程。从语境来看，这里的“文化的每一个进步”就是指人类社会文明的每一次发展。

2. 精神文明

马克思、恩格斯除了给予“文明”以“文化”这一定义之外，还赋予其精神文化和精神力量等丰富内涵。例如，马克思曾在某一杂志上对物质基础与上层建筑之间的关系进行了深刻的剖析，指出当时所有的社会现实都使哲学与时俱进，逐步世界化，逐渐成为文化的核心。此处的“文化”虽然仍指文明，但更加着重指以物质文明发展为基础的精神文明。从中可以看出，早年马克思受



到了黑格尔思想的影响，且这一影响有存在的合理性。《历史法学派的哲学宣言》中也出现了相近的使用方法，因反对古典自然法学派，主张法律由历史传统形成而得名的历史法学派在马克思的解读里被阐释如下：历史学派在社会的发展与文明的进化途中日益被浪漫主义的氛围包围，并强加予其辩证主义的思维，最后被德国的文学家以夸张派的思维保留下来。恩格斯也在这个意义上使用“文化”，他认为人类在明确的社会分工下所生产出来的东西完全可以在满足人类基本物质生活需求的同时，为人们提供精神思想层面上的营养供给。这里所提到的文化也具有精神文明的含义。

3. 作为思想观念和意识形态的“文化”

这里的文化是以共同阶级基础和相同利益为基础的，表现为阶级理念和精神观念的一种意识状态。马克思认为，自由报刊是人民精神追求的体现，是人民把自己与全世界连接起来的枢纽，同时也是人们在将物质形式的斗争转换为精神层面斗争的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文化。此处的“文化”用确切的精神意识内涵来指代物质斗争观点。他还指出，追求自由，只有采取一定的斗争形式才能使自由主义信奉者在文化斗争中记住他们对信仰的渴望。这里的“文化斗争”是指俾斯麦在与宗教势力斗争的进程中所使用的一种认知状态类别的文化方式。此处用“文化斗争”来区别无产阶级信念与资产阶级信念之间的不同之处。

4. 等同于知识、教育、素质

“文化水平”“文化程度”等词也被马克思、恩格斯用来衡量受教育的程度与文化素养的高低。同样，在对不同社会阶层的社会人员进行评价时，用资本主义生产私有制及其固定形式来衡量一个人的社会价值及特征。正如马克思在《论犹太人问题》中提到：“尽管如此，国家还是让私有财产、文化程度、职业以它们固有的方式，即作为私有财产、作为文化程度、作为职业，来发挥作用并表现出它们的特殊本质。”马克思、恩格斯在《德意志意识形态》中提到：“革命所由出发的每个人都根据他们的文化水平和历史发展的阶段对他们自己的活动本身产生了种种幻想。”

从“文化”这一概念在马克思、恩格斯的应用可以概括出，他们对文化的认识是在人与自然的接触、人与人的实践关系中所形成的一种理念，它包含物质实践、制度与观念这三个层面。这种理念以语句词汇、生产用具及日常使用品为媒介，具有丰富多彩的表现形式。

（二）马克思、恩格斯对“文化”的理解

马克思、恩格斯虽然没有写过或者出版过以文化为主题的文章或者著作，

但他们掌握了文化的实质内涵，并开辟了用历史的实践的方法研究文化的新思路。

首先，马克思、恩格斯没有写过或者出版过以文化为主题的文章或者著作的原因有以下两点：第一，只有对文化赖以生存的物质基础进行深刻的剖析，才能进一步了解经济基础在文化发展过程中的决定性作用，从而才能做到真正理解文化。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中，与其单纯地进行文化的相关研究，不如以物质与意识的辩证关系为落脚点，将文化归属于精神意识范畴，只有这样才能真正理解社会发展物质层面上的改变带给文化的冲击，才能弄清楚文化本质。第二，在当时的历史阶段，只有人与物质的关系得以解放，才有可能实现人们在精神文化领域的解放。这两者之间是本与末的关系，如果本末倒置就会堕入唯心主义的俗套，就会离无产阶级和全人类解放的方向渐行渐远。

其次，对文化的含义进行唯物史观的解析也是马克思、恩格斯思想的重要组成部分。而对“精神生产”与“物质生产”之间的关系进行说明，最能体现马克思与恩格斯对文化的唯物史观剖析。马克思认为，只有最先以一定的历史形式来研究物质生产，才有可能真正把握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之间的关系。如果不能从物质生产本身特殊的历史形态下手，那么要想理解物质生产对精神生产特征的决定作用与其之间的相互关系就成了无稽之谈。在这里，马克思提到要把文化的发展与其发展的历史时期、历史背景相结合。因此，在马克思、恩格斯的观点中“文化”有以下几个特点。

第一，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对文化的出现和繁荣有决定和约束作用。

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可以决定社会上层建筑的发展程度。文化作为上层建筑的组成部分，它虽是社会物质生活、政治、思想追求在精神观念上的统一体，但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仍是其萌芽的决定性因素。马克思认为，上层建筑是物质生产的一种特殊形式，受生产规律的支配。经济基础的变更与发展是文化变更与发展的决定性因素。人类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相当的程度就必然会与其共同发展并相互依存的生产关系产生冲突，从而制约了生产力的进步。这便意味着社会变革的新时代即将到来。伴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上层建筑也会发生其相应的变化。

经济基础不但对文化的出现、繁荣起决定和限制作用，而且其性质的确定受经济基础的桎梏。马克思对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与上层建筑之间关系解读，认为只有从历史客观的角度看待生产力的发展，才有可能同时达到对统治阶级思想的理解和对自由精神的勇敢追求。社会结构和人与自然的关系决定了国家



制度、人类的精神生产，而这两者则是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

在马克思看来，物质资料生产方式对上层建筑的决定性作用需要用历史的发展的眼光来看待，而文化作为上层建筑的一员，自然也从属于这种关系。所以，文化是伴随着人类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而沉淀出来的以实践为基础的人类和民族的精神产物，并被打上了深深的时代烙印。可以说，马克思所定义的文化是社会发展过程中独特的、社会性的、以实践为基础的生产流程和成果。

第二，文化与经济基础的变更和发展并不总是同步的。

原因之一：生产力的发展程度对文化中各个组成部分的影响是不同的。在马克思看来，上层建筑的变更形式有以下两种：一种是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方面所产生的遵循客观规律的、可以依靠科学技术准确预测的变化；另一种是人们利用主观意识形态征服上层建筑的过程中遇到的困境。可以得出以下结论：在当代社会，教育、管理等文化要素与经济基础的结合较紧密，乃至成为决定社会生产力发展的直接因素。与经济基础关系较疏远的是宗教、文学艺术等文化因素，它们的变更则与经济基础的变更不一致，经济基础对其也没有直接影响。

原因之二：文化的各组成部分在发展变化规律与流传方式方面各不相同。因而，在一定的社会发展背景下，它们与经济基础的变更与发展并不是同步进行的。基于文化发展与经济发展并不总是同步这一特点，恩格斯在给施米特的回信中将上层建筑超前于经济基础发展的原因归结于每一个特定历史时期的哲学都有其固定范围的分工，都有其行业的领导者流传下的思想作为发展的先决条件。而这一时期的生产力大多在政治力量的作用下对哲学领导者的思想产生影响。

经济虽不能重塑任何事物，但它间接性地决定了当时人类思想的变化及其下一步的发展走向。这就使哲学有可能实现一种快速飞跃式的发展。行走在哲学前端的人为哲学的快速发展奠定了思想基础。对于文化与经济的不同步发展，马克思认为，文化的发展，尤其是在其发展的鼎盛时期，它与社会的发展一般是不成比例的，也就是说文化的发展与经济基础的发展与并不是同步的。

第三，文化反作用于经济基础。

文化对经济基础的影响有以下两方面的体现。一方面，从物质层面上来讲，在文化众多因素中与占统治地位的生产关系的总和关系最为密切的是科学。科学逐渐成为推动生产力发展与经济基础变更的主要力量。这种推动力最明显

的表现就是在实践中科学与劳动相结合，对生产力的发展有极强的推进作用，从而加速了物质生活及其生产方式的转换。针对这种情况，马克思、恩格斯多次用具体事例进行描述。另一方面，哲学、制度、伦理等制度与观念层面上的文化，它们对社会生产力发展的影响主要看其是否与历史社会发展规律相符合，这通常与人类思想价值观的改变有关系，能进一步引起政治领域的革新，最终对社会生产力的发展起阻碍或促进作用。正如恩格斯在《路德维希·费尔巴哈和德国古典哲学的终结》中谈到的：“正像在 18 世纪的法国一样，在 19 世纪的德国，哲学革命也做了政治崩溃的前导。”

（三）列宁对文化的认识

列宁对文化的见解虽然沿袭马克思、恩格斯的思想基础，但他注重的是文化对当时苏联社会建设与生产力发展的影响，因此他提出了“文化革命”的思想。在《论合作社》（1923 年）中，列宁对“文化革命”进行了阐述，认为苏联为了赶超发达国家，必须在文化思想领域达到质的飞跃。当时的苏联经济、文化的极度落后是妨碍国家政治与生产力发展的主要因素。正因为如此，只有进行一场彻底的“文化革命”才有可能从根本上改变苏联文化发展滞后的状态。列宁对文化在建设社会主义强国过程中发挥的重要作用给予了极大的赞扬与肯定：政治与社会领域的变革成为当前“文化革命”的先行者，而“文化革命”的实现为苏联成为完全社会主义国家提供了可能。在这场“文化革命”中，无论在思想文化的改革方面还是社会生产力发展方面，我们都面临着重重挑战和困难。要摆脱这种困境，使苏联逐渐摆脱贫穷落后的枷锁，列宁进行了以下几方面的尝试。

（1）增大教育投资力度，改善教师的社会待遇与经济地位。1922 年 11 月 25 日，列宁写信给斯大林，提议用军事投资的剩余款项增加教育经费，并强调了改善教育环境、提高教育水平的重要性，甚至在其生命尽头口述的《日记摘要》里仍在强调加大教育投资这一问题的重要性。

（2）采用由城市向农村扩展、知识分子下乡和提高农村教育水准的战略。列宁对农村的教育缺陷尤其重视，为促进农村教育事业发展、提高知识的传播速度，他把知识分子和教育下乡的活动作为实现共产主义的主要手段，并倡导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工会组织等的积极作用。

（3）教育应与工农劳动的社会实践相联系。在列宁看来，社会主义青年的学习不应局限于在学校读书，而应把自己的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只有将学习与社会实践相结合，才有可能成为真正的共产主义的信仰者与追求者。



(4) 提高人民群众的思想水平。将共产主义信念灌注到人民群众的心中，以使其坚决维护社会主义政策，抵制资本主义各种形式的侵略，为社会主义政权的稳定与繁荣奠定深厚的思想基础。列宁把文化与教育当成国家软实力的重要组成部分，并将文化与军事国防、政权的稳定与经济的繁荣放在同等重要的位置，这一战略观点与当今中国重视文化的凝聚力、生命力、创新力、传播力和影响力的文化战略有异曲同工之处。

二、中国文化概念的历史变迁

“文”字与“化”字都是甲骨文里最早出现的有独立含义的文字。“文”最早的意思是“纹”，《说文解字》的解释为文，就是线条与色彩的交错，象征纵横交错的纹理。纹理一词具有计划、管辖与文字等两层引申义。而后，在前边两种引申义的前提下分化出文化道德的含义。“化”字最早的时候被人们看作改变、生成的意思，以《庄子·逍遥游》为例：“北冥有鱼，其名为鲲……化而为鸟，其名为鹏。”在此基础上，引申出了教行、教导之意。“文”与“化”并联使用较早出现在战国末年编纂的《易·贲卦·彖传》一书里：“刚柔交错，天文也。文明以止，人文也。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在这里，“人文”和“化成天下”放在一起就是指用人伦秩序规范世人行为和教化天下。而“文”与“化”真正结合成“文化”这一合成词最早见于西汉刘向的《说苑·指武》，书中记载：“圣人之治天下也，先文德而后武力。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此处的“文化”是指用文治教化，这也是古代汉语中“文化”一词的基本含义。这一含义包含儒家“罢黜百家，独尊儒术”的治国理念，“文治教化”就是以个体修身养性为前提，进而内圣外王，齐家治国平天下。可见，传统的文化概念包含着以精神方面的感化和教育为手段来实现国家稳定的目标。从这一方面可以看出，文化是一个国家文化软实力的核心。

西方资本主义的入侵，带来了工业文明理念的理性主义文化，不断地对儒家传统经验主义观念提出挑战。人们在中西方文化的冲突中提出了有关文明与文化的新见解。值得一提的是，在新文化运动的浪潮中，广大学者勇于突破传统观念的束缚，提出了很多有建树的意见和建议。其中，梁漱溟在《东西方文化及其哲学》中对文化的定义得到了文学界的广泛认可。他认为，文化包含物质生活、精神生活与社会生活三个方面，是人们在生产生活过程中所表现出来的处事态度与行事方法。文化是民族生活的各个层面：①精神生活方面包含哲学、科学、宗教等，其中文艺与宗教是相对感性的，科学则是相对理智的；②

在社会生活方面，包括社会组织、伦理习惯、政治制度及经济关系等；③在物质生活方面，人们对日常生活的各种追求都是为了顺应自然发展规律所谋求的生存法则。梁漱溟对文化的见解与同时期文学工作者的观点不谋而合，实际上也是现代文化概念的广义范畴。与梁漱溟对文化的定义类似，梁启超、蔡元培等人也分别从文化是“人生发展的状况”“人类心能所开释出来之有价值的共业”等角度论述了文化在物质生活观念、社会制度观念、精神观念三方面的表现。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在苏联文化与哲学理念的影响下，《现代汉语词典》（1982）与《辞海》（1986）均将文化的概念阐释为“人类在社会历史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这一概念偏重从广义角度强调文化是人的实践活动的静态的结果，忽略了文化作为实践活动的动态过程和实践方式，并且没有把文化本身和文化载体区分开来。20世纪末期，我国家努力突破对文化定义之前的限制，逐渐促进对多元文化的探索。广义的文化是人们在文人理人与自然、社会的关系中所采用的精神活动与实践活动的具体方式以及其在社会实践的过程中创造出来的所有财富的总和。狭义文化的定义因龚书铎、黄楠森、陈先达等人的阐释而得以扩展：文化是人类社会实践过程中所创造的，由专属的语言或其他特征所表达出来的人类思想理念、社会行为规范的总和，它属于社会架构的范畴。改革开放以来，我国学者受西方理论的影响思想得以解放，开始从更加宽泛的层面来阐释文化。从总体发展概况与主流话语体系来看，对文化概念的解读都包含在新时期文化广义与狭义这两个范畴之内。

三、西方社会对文化的认识

西方社会早在古罗马时期就出现了有关文化的定义。cultura一词是古罗马人在拉丁语cultus的基础上改造出来的。cultus包含物质生活与精神追求这两层意思：一是为了上帝而劳作，二是为了生存而劳作。物质生活方面是顺应自然，利用自然规律而获得生存所需要的物资；精神追求方面是规范宗教信仰与教徒的行为。cultura产生以后，就逐渐替代了cultus一词，从而产生了cultus的转义，意为尊重、教育、耕作等，用来表示农业养殖与生产的过程，还衍生出装扮、钦慕等含义。这就是英文中culture一词的来源。从文化的词汇来源来看，culture已经具有了表达人类改造自然的活动过程的基本定义。古罗马辩论家西塞罗用文化遗产及哲学是对精神的熏陶这种说法来说明cultura一词。17世纪，英国著名的哲学家和科学家培根也用文化是对心灵的耕作与浇灌来形容哲学及科学知识在丰厚知识储备、健全人类智慧方面的重要作用。沉浸宗教神



学垄断统治下的中世纪的欧洲，文化因其所阐释的人类客观实践活动的含义而被神学观点摈弃。

文艺复兴历史时期的文化多数是指与自然规律相违背的一种状态，是人在社会实践过程中逐渐得以生存的一种进程，从这时起文化才以人类社会实践活动的形式而拥有独立的内涵。在德国法学家普芬多夫看来，文化是持续向前发展的、可以完善人类性情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是人类在社会实践活动中发明的东西与依赖人的社会实践活动而得以生存的东西的总和。普芬多夫对文化的定义与近代历史文化的意义相接近。值得注意的是，在文化被逐渐赋予越来越多丰富内涵的同时，对文明的定义也逐渐明了。文化与文明共同表达社会精神财富的积累与沉淀的现象，一直延续到18世纪晚期。

文明与文化定义的严格区分源于18世纪晚期。卢梭曾在其发表的《论科学与艺术》一书中从人伦道德层面对当时狭隘的文明概念进行了严厉的批判，使人们开始偏重从外在品行与人造之物的方面来领会文明一词。但是，大众对文化定义的剖析大多倾向内在的精神过程，将精神、理性的信念与文化相联系，进而从抽象与一般意义上对文明与文化进行区分。18世纪的思想启蒙家从主观主义的立场更深层次地揭露了文化的本源、社会价值实质及发展进程。意大利哲学家维柯是较早对文化问题进行系统性研究的学者之一。在《新科学》中，他用民政世界、人类世界来代称文化，指出文化是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以人的理性观念为依据所创造出来的民政世界、人类世界。人类在建造这一世界的社会实践进程中成为人，并为国家制度、人文艺术等人造物标记上了文化的印记。这里，维柯所谈及的人的理性观念并不是人类遵循自然规律的本能，而是其所具有的主观意识，也就是说这种可以表现各个民族社会共有轨制的人类主观意识形态是文化产生的来源。这种以民族为特性的世界的建立，是可以在人类主观意识的变化中显示出来的。维柯认为，文化产生于人类，以人的思维来思考问题，人的思想情感、精力是文化的起源，不同民族世界、形式多样的生活方式是文化的外在表现类型。维柯也论及了文化有利与不利两个层面的效用。有利的方面是文化在其不断发展、创新的过程中攻克了一个又一个的生存难题，不利的方面是文化在促进社会发展的同时出现了文化异化的现象。伏尔泰在《论民族道德和精神》对文化的定义与维柯的文化产生于人类的社会实践活动的理念不谋而合。在伏尔泰看来，文化是人类创造能力的表现，文化的主体就形成于人类认识和改造自然的过程中。孔多塞、杜尔哥等法国启蒙思想家将人类的主观意识看作文化发展的主要推动力，用文化的发展程度来代表社会的文明

程度。这一时期，文化的定义在德国也有了新的发展。在《论语言的起源》里，赫尔德认为人类社会是文化发展的结果，文化的散播与流通对人类社会的发展起了极大的推动作用，人的语言与思想为其追求更大的自由提供可能。康德在《判断力批判》中写道：康德在《判断力批判》中进一步提出：“一个有理性的存在者一般（因而以其自由）对随便什么目的这种适应性的产生过程就是文化。所以，只有文化才可以是我们有理由考虑到人类而归之于自然的最后目的（而不是他所特有的在地上的幸福，也根本不只是在外在于他的无理性的自然中建立秩序与一致性的最重要的工具）”。在这里，“有理性的存在者”即指各个社会成员及其整体。康德把文化作为理性的人对“自然的最终目的”的适应性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人为自己建立目的并把自然用作手段，从受自然能力统治的自然状态向统治自然能力的状态的逐步发展和转变，从自然物过渡为一个理性物。所以，可以说文化是一种过程，或者一种过程的结果，是人从自然人向社会人转变的过程和结果，是人类社会不断启蒙和发展而转化为道德的整体的过程和结果。在黑格尔看来，思性是世界的主宰，世界历史因此是一种合理的过程，文化只不过是其他事物在文化领域的一种思想表现形式。黑格尔坚持文化是理性观念的外在表现形式。从上述学者的观点中可以看出，这一时期的文化与社会生活已经逐渐区分开，并且变成脱离社会实践而掌控人类社会的主观意识形态。因此，马克思和恩格斯立足驳斥主观主义的文化历史观点，提倡从社会经济基础角度来剖析文化的定义，从而使文化的定义拥有足够的物质基础。马克思、恩格斯虽然重申文化的积极反作用，但其对主观主义文化历史观点的驳斥也使经济基础对上层建筑的决定作用更为凸显。

19世纪中后期，随着达尔文进化论的诞生，更多的文化工作者从进化论的角度对文化的发展过程进行了研究，促使文化的覆盖面逐渐扩展。在这种社会发展趋势的推动下，众多其他领域的工作者也逐渐投身于文化探究的领域，从而促进了文化定义的快速扩展。在当今社会，文化的定义已经复杂到几乎无法概括的地步，其中具有代表意义的有以下两种。

1871年，文化被英国文化人类学家爱德华·B·泰勒（1832—1917）定义如下：从广泛的民族学意义上讲，包含着宗教信仰、人文艺术、道德法律、甚至人类所具有的任一能力与习惯的文化或者文明可以被看作一个联合体。泰勒对文化的定义极为宽泛，大概包含以下三个方面的意思：①“文化”是人类在社会实践过程中收获的成果，是超越客观现实的存在体，必须将人类本能的生物学遗传或先天性行动方式区别开来；②“文化”是由社会遗传而来的，是



超越个人理念的并与个体没有牵连的一种存在；③“文化”并非浅显、独立、毫无条理的各种因素的结合体，而是具备同一结构的众多复杂元素的结合体。

20世纪50年代，美国文化学家克鲁伯和克拉克洪在《文化概念和定义的批评评述》中对众多学科内人文领域200多种文化的见解与剖析进行了概括、总结，从而从符号—文化学派的角度提出了自己对文化的定义。即文化的行为组成模式有表现于外与隐藏于内两种，其行为模式通过类比意义的符号来传递，文化是人类社会重大成就的体现，也是对文化表现于外的人造物的表现，而传统的观念是文化的核心部分，也是决定文化下一步发展的重要因素。这种对文化的定义归纳了文化的五个要素，即行为模式、传递方式、表现形式、核心价值、作用功能，包罗了文化的关键成分，受到了西方学者的认同。

以上两种具有代表性意义的主张都是以揭示文化作为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中介物所发挥的积极作用为立足点，从人类社会学层面上对文化的定义进行的概括、总结。在他们看来，文化是人类在主观意识的指导下，在社会实践过程中，发挥主观能动性的条件下所得到的成果与过程的体验。这种文化活动不受社会经济生活的干扰，具有独立的自我决策、调整、延续的能力，从而表现出与各种物质生活相悖的精神活动现象。

第二节 文化软实力的内涵

一、关于文化软实力在中国传统思想中的重要论述

“文化”在古代中国语境中代表一种治国方略。早在2500多年前，中国思想家就把文化看作国家软实力的同义词。“武治”的治国策略也被“文化”代替，通过实际行动来教导历代统治者充分地发挥文化软实力，实现国家的和平安定。历史上各个朝代开明的君主和忠心的臣子们认为，要高度重视国家软实力，应该实行“王道”去得到他国的理解和认同，从而赢得他国尊重，实现本国意志。他们坚持以和为贵的理念，反对恃强凌弱来处理国家间的矛盾；他们反对穷兵黩武，主张强调“以德服人”“攻心为上”，以此来解决与其他国家的冲突。他们坚持把“不战而屈人之兵”作为战争的最高境界，即便在与一些强大的国家进行比拼时，也强调“得道者多助，失道者寡助。寡助之至，亲戚畔之；多助之至，天下顺之”。直至今天，我们还能够从历经千年历史积淀的中

国传统思想宝库中找到丰富的关于软实力的思想内容精华。

(一) 体现着“以柔克刚，刚柔相济”的文化软实力思想内涵的 诸子百家政治思想

早在春秋战国时期，周王朝由盛转衰，诸侯割据争霸。当时诸子百家纷纷面对稳固统治、统一天下的难题向各诸侯谏言献策，众多思想家运用语言文字以及实际行动开展了相当长一段时间的辩论。他们在“文德教化”和“武功霸道”方面存在分歧，他们的辩题是“二者中谁才是统一天下的利器”。老子在《道德经》中强调了用“极弱”来支撑“极强”可以驰骋天下的观点，解释了以柔克刚的道理，即弱可胜强的哲理。例如，天下之至柔，驰骋天下之至坚，无入无间……天下莫柔弱于水，而攻坚强者莫之能胜。其目的是警醒世人要重视国家软实力，不要一味地追寻硬实力，只有软实力才能够长久地让人服从统治。孔夫子主张用道德引导的办法去同化百姓，这样能够使百姓有归服之心。他认为，要实行仁政，用道德感化，并且反对用严刑峻法来治理百姓，主张培养他们的廉耻之心。孟子则把以力服人者称为霸道，以德服人者称为王道。在他看来，只有以文教化、崇德尚礼才能长治久安、天下归心。他秉承“以力服人者，非心服也，力不赡也；以德服人者，中心悦而诚服也”的理念，极其反对法家对外武力征服，对内严刑峻法的做法，这样只能得一时之快而不能长久下去，长此以往达不到仁人无敌于天下的目的。兵家的集大成者孙子却以两个范畴、四个层次将军事谋略区分开来。两个范畴是“伐谋”“伐交”的“不战”思维和“伐兵”“攻城”的“慎战”思维。4个层次则包括：一为“上兵伐谋”，是指运用国家的一切手段（政治、经济、文化、外交等），加上相应策略方面的操作，预先解决双方争端；二为“其次伐交”，是指为达到非武力取胜的目的，在双方矛盾凸显时，动员一切有利于本国的力量，显示本国决心，对他国晓之以利害，使之处于劣势，对其造成不利影响，通过与对方的谈判等达到非武力取胜的目的；三为“其次伐兵”，是指为把战争带来的损失降到最低，在对方的经济和政治中心涉及不到的地方，动用一些军事力量来镇压的方法。四为“其下攻城”，指的是在不得已而用之的状况下，特别是在前三种方法都无效的情况下，使用硬实力攻取对方战略要地乃至全部领土。他认为，这是无奈之举的下下之策，最上等的战略则是运用软实力实现“不战而屈人之兵”，可谓将软实力的作用发挥到了极致。

(二) 西汉以来的儒家学说中蕴含着丰富的文化软实力思想

西汉时期，汉武帝实行“罢黜百家，独尊儒术”，在此以后的封建王朝中，